

惠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惠市环协〔2016〕12号

关于举办惠州市第四期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 上岗培训班的通知

各县区环境保护监测站、各机动车环保检验机构：

根据省环境保护厅于2015年3月印发的《关于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培训及考核工作下放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粤环函〔2015〕202号）的要求，为了提高我市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技术水平，确保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持证上岗，规范对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的培训、考核和管理工作。受市环保局的委托，我会拟举办惠州市第三期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上岗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培训内容和要求

- （一）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；
- （二）国家机动车排气排放标准及广东省最新颁布的机动车排气检测标准、检测方法；
- （三）机动车发动机燃烧理论及污染生成原理；

(四) 机动车排气检测仪器原理、结构、校准和现场使用演示;

(五) 其他与机动车排气检测相关的培训。

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上岗考核包括技术理论和实际操作两部分。考核不及格的, 允许补考 1 次。经补考仍不及格的, 须重新参加相应的技术培训。上岗证有效期到期需要延期复审的, 也应参加培训和考核。

二、培训参加人员

从事机动车环保检测业务的排气检测人员。依照有关规定, 从事机动车环保检测业务的排气检测人员经专门的培训并考核合格、取得《机动车排气检测人员上岗证》(以下简称上岗证)后, 方可上岗作业。各机动车环保检验机构应组织安排有需求的人员积极参加培训, 并参加理论和实际操作考核。

三、培训的时间、地点

初定时间: 2016 年 11 月 19-20 日;

理论培训地点: 荷塘风韵大酒店 16 楼会议室(惠州市惠城区演达大道 21 号, 见附件 1);

实操考核地点: 惠州市顺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三栋检测站(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数码工业园区泰吉路, 见附件 2)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报名要求

1、各参加培训单位需在 11 月 16 日前将《惠州市第四期机

动车排气检测人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》(附件3)填写好后将电子档及身份证扫描件发至协会邮箱。

2、参加培训人员报到时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1份、近期小一寸免冠彩色照片2张(需到正规相馆冲晒,打印版无效,背后写上姓名、单位)。

3、参加复查延期的,交回原机动车排气人员上岗证。

(二) 培训考核费用

1、新培训上岗人员,培训及考核费用:600元(不含食宿)。

2、换证考核费用:300元(不含食宿)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黄延森,13927380402

茹苗苗,13680844901

电话(传真):0752-2589366

邮箱: hzshbxh@163.com

附件:1、荷塘风韵大酒店位置图

2、三栋检测站位置图

3、报名回执表

惠州市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2016年11月10日

附件 1

荷塘风韵大酒店位置图



理论培训地点：惠州市惠城区演达大道 21 号

乘车路线：自驾车可直接前往；乘坐大巴者可坐到惠州市汽车总站然后转乘的士或公交抵达；

附近公交车站有：惠港中学站（34 路、36 路、42 路）

附件 2

惠州市顺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三栋检测站位置图



实操地点：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数码工业园区泰吉路

乘车路线：自驾车可直接前往；

